

湛部规 2019-8

湛江市教育局文件

湛教〔2019〕6号

湛江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湛江市高中阶段 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社会事务局),市直属有关学校:

现将《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组织实施。



(联系人:陈全心,电话:3332046,传真:3312074,邮箱:
G3332046@126.com)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6〕27号）和广东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扎实推进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以下简称“中考体育考试”）改革，确保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公开、公正、公平进行，根据湛江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关于建设“健康中国”部署，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和提高教育质量，引导学生积极参加体育活动，养成自觉锻炼的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形成终身锻炼意识，达到《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有关要求，促进学生健康发展。同时，更能体现课程改革方向，有效检验学校实施体育课程效果，有利于促进学校体育教育质量的提高，对增强学生体质有积极的引导作用。

二、组织管理

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工作在县（市、区）教育局的统一领导下，由县（市、区）教育局体育考试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市直属学校按学校所属区域划归相应县（市、区）考区〕。

三、考试时间

统一考试时间安排在每年4月14日-25日，缓考时间安排在5月10日。

四、考试内容

(一)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内容包括学生初中三年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及体育考试两方面。

(二)体育考试科目分必考科目和选考科目：必考科目200米跑（2020年起，男子1000米跑，女子800米跑），选考科目投掷实心球或100米游泳（不限泳姿）。是否选取游泳项目作为考试科目由各县（市、区）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决定。

五、成绩计算办法

(一)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成绩总分100分，由《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5分（占5%）和体育考试项目成绩95分（占95%）组成。其中，初中三年级学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及格者得满分，不及格者不得分；体育考试项目成绩取两科考试成绩得分的平均分。

(二)体育考试成绩按80%折算计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总分。

六、考试规则及评分标准

(一)《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按照教育部规定执行。

(二)体育考试项目规则及评分标准执行《广东省中考体育项目规则及评分标准》。

七、病残学生免考、择考、缓考规定

(一) 因残疾免修体育与健康课和免于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学生，经具有资质的伤残等级鉴定机构或本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提供证明，证明其丧失运动能力，可申请免考。此类考生的体育成绩按体育总分 80 分的 60%折算计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总分。免修体育课及有关证明材料须存入学生健康档案。

(二) 因身体健康方面的疾病不适宜参加体育活动，并已办理免修体育与健康课和免于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学生，可申请免考。此类考生的体育成绩按体育总分 80 分的 60%折算计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总分。有关证明材料须存入学生健康档案。

(三) 因身体发育异常、严重营养不良及肥胖症、畸形以及经具有资质的伤残等级鉴定机构或本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证明丧失部分运动能力的学生，可申请择考。择考考生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在统一考试项目中选择力所能及的 1 个或 2 个项目(不能是同类别的 2 个项目)。选择 2 个考试项目的，按 2 科实际考试项目成绩得分平均分的 90%计算体育成绩。选择 1 个考试项目的，按实际得分的 70%计算体育成绩得分。申请及审核材料须记入学生健康档案。择考考试项目、规则和评分标准，执行《广东省中考体育项目规则及评分标准》(见附件 2)。

(四) 因考前或临场发生伤病及女生经期等特殊情况，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参加体育考试的学生，可申请缓考。缓考期间仍未

康复的，可申请免考。如申请免考，此类考生的体育成绩按体育总分 80 分的 60%折算计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总分。有关证明材料须存入学生健康档案。

八、实施方法

(一)由各县(市、区)教育局统筹制定考试程序，确定考试具体时间和考场。

(二)考区设考区主任 1 人，主考 1 人，副主考 2 人(其中 1 人由教育局分管副局长担任)，纪检员 2 人，监考员(即裁判员)、监分员、卫生员、后勤工作人员等按需配齐。

(三)各县(市、区)要制定应急预案，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体育考试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考生和考场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保障体育考试的顺利进行。

(四)考场的选定要符合考试场地标准要求，以便于封闭管理。体育考试全市各考场必须使用电子设备，其中，200 米跑使用径赛电动计时仪，投掷实心球使用田赛激光测距仪，考场安装使用监控设备。考生考试成绩原则上以电子设备测定结果为准，防止人为因素干扰，确保考试客观、公正和考试成绩的准确。

(五)考场必须采用符合国家技术质量标准的考试器材。

(六)监考员选聘与培训。

1. 挑选和培养一支熟悉体育考试项目操作规程和电动计时、电子测距系统操作的监考员队伍，并保持相对稳定。使用电脑人员、摄像人员和测距人员、实心球落地点确认人员必须由异地监

考员担任。异地监考员由各县(市、区)互派或从高校中聘请等途径解决，具体由各县(市、区)教育局自行决定。

2.各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应选聘组织纪律性强、工作认真负责、熟悉体育考试业务的教师或干部担任监考员和考试工作人员。初三体育教师及有直系亲属参加考试的教师、干部，不得参加监考工作及其他考试管理工作。

3.考务人员均须参加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要严格按照体育考试工作有关要求，针对不同工作岗位和工作职责，认真做好考务人员业务培训和考试纪律教育，签订责任书(见附件6)，增强考务人员的责任意识，提高掌握和执行体育考试技术标准水平。要加强考务人员安全意识的教育，关注考试过程中应密切关注考生的身体异常情况，合理安全使用考试器材，杜绝因体育器材管理和使用不当而造成伤害事故的发生。

(七)考试实施过程要求。

1. 监考员工作要求。

(1)监考员必须具有高度的责任心，熟练掌握业务知识和有关规定。既要维护考点纪律，严格执行考试规则，又要热情关怀考生，保证体育考试工作顺利进行。

(2)严格实行监考员轮岗制度，各考试项目或考试组别的监考员须不定期轮换监考岗位。除技术较强的特殊岗位外，监考员不得长时间固定在某个监考岗位，更不允许监考员选择监考岗位或不服从轮岗。每项开考前监考员抽签定岗；监考员监考的项目，

考试前不得泄漏，不得提前告知监考员。

(3)监考员在考前必须上缴个人通讯工具，由主考指定专人保管，禁止监考员监考时使用手机。

(4)监考员须按时领取考试各项器材、用品，做好考前各项准备工作。

(5)考试期间监考员和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和串岗，不得影响他人正常履行职责。

(6)监考员要严格按秩序册组织考试，遵照项目考试规则实施考试，并做好异常情况登记与上报工作。

(7)监考员要认真做好成绩登记工作。每组考生完成项目考试后，监考员必须当场宣读成绩，并要求考生在成绩表上签名确认。如果考生拒绝签名，监考员要立即报告给裁判长、纪检员和主考，在成绩表空白处写明考生拒绝签名情况并签名。

(8)监考员服从领导，团结协作，遵守纪律，文明礼貌，佩证上岗。

2. 考试实施过程的规定。

(1)每天开考前一小时，监考员必须安装、调试完毕电子设备；开考前半小时，监考员必须在考试场地准备好考试器材。所有考务工作人员必须在开考前半小时到岗。

(2)各送考学校带队领导和教师应组织考生在本校第一批开考前半小时到考点报到。

(3)考生报到后，要对考生进行安全教育，提醒注意事项，

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并由送考学校带队体育老师进行健康状况摸查并组织考生做考前准备运动。各校带队教师要密切注意观察并询问考生的身体状况，发现有不舒服症状表现的，应对考生做出适当的指引，并立即报告考点安全领导小组处理。

(4)准备运动完毕后，带考员组织考生按秩序册分项目分组同时列队进入各选考项目场地进行第一次检录。

(5)检录员须认真查验考生准考证以核实考生身份，检查考生服装(包括是否携带坚硬物品)、运动鞋是否符合要求，观察并询问考生的身体状况。

(6)监考员按秩序册核实考生顺序无误后进行考试，防止考生站位错序。考试过程中，要防范考生注意力不集中造成挫伤、扭伤，发现有不舒服症状表现的，应立即报告考点安全领导小组处理。检录员和带考员协助维护候考区和考试区的秩序。

(7)考生每完成一个项目，在电子显示屏(或公示栏)公布项目成绩，监考员当场宣布成绩，同时考生在现场打印的成绩表上签名确认。监考员必须在每张成绩表上签名。考生如果对成绩有异议，须当场立即提出，过后、异地均不予受理。如监考员不能当场答复考生，须及时上报，由主考、裁判长和纪检员核实有关情况后作出处理。

(8)每组考生完成一个项目后，由带考员带至第二个项目场地进行第二次检录和考试。

(9)重考的，统一在电子设备考试软件中增加考生和编组后

安排考试，成绩按临场变更项目申报审核流程处理。

(10)如因设备故障等原因造成项目成绩有误，成绩复核组须及时校验考生原始成绩表是否有漏判、漏登或登记错位情况，并跟进处理明显错误、异常情况描述不明晰、签名不齐全的成绩表。凡项目成绩有更正或新增编组的成绩表，必须单独存放并填写《湛江市高中阶段招生体育考试成绩更正登记表》(见附件10)。成绩复核完成后，将考生成绩表和成绩更正登记表交成绩录入组。

3. 成绩数据管理。

(1)各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要派专人负责督促成绩数据的录入、备份和保管工作。

(2)体育考试成绩数据录入分正考、免考、择考3类，正考和免考成绩录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登分系统”，择考成绩录入EXCEL格式的“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择考成绩登记表”。“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登分系统”和“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择考成绩登记表”由市教育局招生考试科下发。考点要安排专人负责登分工作，要配备专用电脑作为登分服务器(1台)和登分客户机，安装“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登分系统”，并组成局域网。登分服务器和登分客户机不能连接外网。

(3)为确保体育考试成绩数据的实时性和安全性，任何人不得打开和更改电子监考项目成绩数据库。每天上午、下午考试结束半小时内，需录入当时段的成绩数据，并对成绩数据(包括电

动计时的图像文件)进行数据备份(光盘刻录两份)。备份数据光盘密封后,主考在密封袋上签名并标明考点名称、日期。

(4)各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要按要求做好成绩表、成绩数据光盘和登分电脑的保管工作。

(5)已签完名的纸质成绩表不能与考生接触,不得涂改。凡有更正之处必须有裁判长、纪检员和监考员的签名。

(6)体育考试成绩实行公示制度,各初中毕业生学校按规定时间到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打印体育项目成绩表(必须通过登分服务器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登分系统”打印),并在学校宣传栏公示七天。考生对本人(或他人)考试成绩有异议可向当地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体育考试管理部门申述。

(7)成绩数据上送和更正。各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安排保密人员、登分人员于5月12日前将“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登分系统”数据、择考成绩登记表电子版和免考登记表送交市教育局招生考试科,并将成绩更正登记表交由市教育局招生考试科安排更正。

4. 考场工作要求。

考试期间考点实行封闭管理,除参加该场考试的考生、主考、副主考、纪检员、监考员、技术监督员、医务人员等考点相关工作人员和社会监督员、巡考员外,其他人不得进入考点。禁止所有考务人员在考试期间私自外出。

(八)社会监督制度。

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在本县(市、区)范围内选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体育专业人士或社会人士作为社会监督员。各考场要积极支持社会监督员开展现场监督工作，主动提供情况，虚心接受监督，认真听取社会监督员的意见和建议。对社会监督员反映的问题、建议和举报投诉事项要认真做好登记、上报、调查、解释和处理等工作，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社会监督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对社会监督员提出的意见或建议置之不理。考场须设举报信箱和投诉电话，同时有专人负责情况汇总整理工作，做到事事有记录，事事有落实。

(九)责任追究制度。

监考员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严禁参与舞弊，严禁利用参与考试工作之便索贿、受贿。违者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九、注意事项

(一)健康筛查与考前教育。

1. 各初中毕业生学校应制定详细的体育考试组织工作方案，明确岗位职责，责任到人，确保备考和考试安全有序。

2. 各初中毕业生学校应科学指导学生开展体育锻炼，坚决杜绝麻痹思想，结合年度常规体检做好考生心肺功能检查和身体健康状况全面筛查工作，排除体育考试潜在的安全风险。要建立学校与家庭联系制度、学生身体健康状况监测制度、体育教学与

活动的医务监督制度，采取切实措施，保证学生在教学活动和考试中的安全。符合免考条件不办理免考手续的考生、未参加学校日常训练而要求参加考试的考生、平时经常出现身体不适症状或有既往病史等情况的考生，应在家长陪同下到医院体检；经医生认定不能参加剧烈体育运动的考生，须办理免考手续。各校在考前将本校可能影响考试安全的考生情况汇总上报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以便考点提前做好防控措施。

凡患有器质性心血管病(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炎)、高血压、结核病、支气管扩张、哮喘、急慢性肝炎、急慢性肾炎、各种恶性肿瘤、各种结缔组织疾病、精神病、癫痫、类风湿病、慢性骨髓炎、各种血液疾病的考生，以及近期有进行外科手术处于恢复期的考生，应提供近期病历和复检化验材料申请免考。患有皮肤病、传染性疾病的考生不得报考游泳项目。

3. 各初中毕业生学校要向考生及家长做好中考体育考试宣传工作，在考试前一周向家长告知体育考试安全注意事项，并让家长在《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安全告知书》签名(见附件 15)，任何考生不得隐瞒或虚报病情；提醒特殊考生准备好医务审核材料上交学校，并依时参加县(市、区)医务审核组的现场复审。

4. 各初中毕业生学校应在考前加强考生安全教育，坚决不能带病带伤参加考试，使每一个学生了解和掌握安全注意事项，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意识。考试期间，考生受伤或临时出现

身体不适(如感冒、发热、腹泻、恶心、呕吐、头晕、胸闷、胸痛等),不要勉强,不能隐瞒,应及时主动向老师或考点工作人员报告,并提出缓考申请。

5. 各初中毕业生学校须提醒考生不能空腹、过饱或过饥参加体育考试。

6. 各初中毕业生校要加强考风考纪和诚信考试教育,教育考生严格遵守考试纪律和考点秩序,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杜绝作弊行为,提醒考生须携带准考证准时参加体育考试。

7. 各初中毕业生学校须组织体育老师对考生进行备考专题辅导,加强对考生进行必要的应试指导,避免因犯规而影响考试成绩;并按体育考试要求组织模拟考试,让考生熟悉考试流程。

(二)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在考试前须将编排考试的具体日期、时间及组织要求等以书面通知学校,并认真检查落实各项准备工作。

(三)考生凭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准考证进场考试,考生所在学校要派出责任心强的老师和领导负责领队,同时要带一名随队校医,有组织地依时带领学生赴考。

(四)考场内标志牌要清晰,同时要有提醒考生注意安全标志牌。

(五)在体育考试过程中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各单位和个人不得向监考人员赠送物品,监考人员不得收取单位和个人的赠送物品。上述现象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

(六)对体育考试工作中不认真执行国家教育部、省教育厅及地方有关规定和要求，造成学生伤亡责任事故的，要追究有关领导和人员的责任。

十、其他事项

(一)切实做好体育考试经费保障工作。确保专款专用，体育考试经费不足部分向当地政府申请解决。同时，各县(市、区)应根据体育考试项目的器材设备要求，科学制订好体育考试器材装备计划，尽快解决好考试器材不足的问题。

(二)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制定具体的体育考试实施方案，并于每年3月1日前将考试方案报市教育局体卫艺科。市教育局将在各地体育考试期间组织工作组进行检查。

(三)各县(市、区)教育局要认真及时做好体育考试的总结工作，并将书面总结材料及考试改革的意见建议于考试结束后3周内报市教育局体卫艺科。

(四)本方案自发文起有效期为五年。

附件：1.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工作领导小组
名单

2.广东省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体育考试项目规则与
评分标准

3.广东省中考体育择考标准

4.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病残学生免考、

择考、缓考考生审核指南

- 5.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监考员守则
- 6.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监考员、考场工作人员责任书
- 7.湛江市高中阶段招生体育考试成绩登记卡
- 8.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考前医务审核申请表
- 9.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成绩统计报表
- 10.湛江市高中阶段招生体育考试成绩更正登记表
- 11.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成绩各单项成绩统计报表
- 12.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免考登记表
- 13.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择考登记表
- 14.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缓考登记表
- 15.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安全告知书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李更盛

副组长：袁新中 冯燕锋 夏开晓

组 员：肖容江 陈劲 周居尊 邓展翅 张勉 陈全心

二、总监考：李更盛

副总监考：刘红强 袁新中 夏开晓

三、纪检组

组 长：刘红强

组 员：王倩

四、安全组

组 长：肖容江

组 员：龚成明 鄢惊涛

五、办公室

主 任：周居尊

副主任：邓展翅

组 员：陈全心

广东省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 项目规则及评分标准

一、考试项目的规则与方法

(一)200 米跑、800 米跑(女)、1000 米跑(男)

1. 场地及器材：原则上在 200 米以上田径场上进行。成绩记取采用全自动电动计时或秒表若干块(50 米跑道一道三表)，使用前应校正计时器材和设备。用发令枪或发令旗发令。

2. 考试方法：起跑姿势不限，可采用胶鞋、钉鞋或赤脚跑步。其他按田径规则进行。

(二)三至五级连续蛙跳

1. 场地：平坦助跑道，起跳线宽 5 厘米。

2. 动作规格：两脚自然平行开立站在起跳线后，脚尖不得踩线，原地两脚同时起跳，连续跳(连跳过程中必须双脚同时落地、同时起跳)。

3. 考试方法：丈量起跳线后沿至身体着地最近点后沿的垂直距离。登记成绩时以米为单位，取两位小数。丈量及登记时，均要唱读成绩。

(三)立定跳远

1. 场地：沙坑的沙与地面齐平。起跳板采用塑胶防滑跳板或坚固木板，长 100 或 122 厘米，宽 20 厘米，木板厚度不得少于 6 厘米，塑胶防滑跳板面上的塑胶要紧粘在木板上，不得用钉固定，厚度不得少于 0.7 厘米，不超过 1.3 厘米(不得采用弹性过大的纯塑胶起跳板)。起跳板埋入地下，与地面齐平。起跳板前沿与沙坑近端不得少于 30 厘米。

2. 动作规格：两脚自然平行开立站在起跳线后，脚尖不得踩线，原地两脚同时起跳。

3. 考试方法：每人连续试跳三次，丈量起跳线后沿至身体着地最近点后沿的垂直距离，取其中最远一次的成绩。不得穿钉鞋和胶粒底鞋，可采用胶鞋或赤脚起跳。登记成绩时以米为单位，取两位小数。丈量及登记时，均要唱出成绩。

(四)立定纵跳摸高

1. 场地：在与地面垂直的墙上划一条刻有标高(单位：厘米)标志的尺。

2. 动作规格：两脚自然开立成半蹲姿势，两脚前脚掌同时用力蹬地向上跳起，上体伸展，用左或右臂向上伸直摸高触(拍)墙壁。

考试方法：每人连续跳三次，丈量受测试人手在墙壁上触(拍)最高点与原地站立手在墙壁上最高触点间距离，取其中最高一次的成绩。登记成绩时以米为单位，取两位小数。丈量及登记时，

均要唱出成绩。

(五)跳远

1. 场地：沙坑的沙与地面齐平。

2. 考试方法：每人试跳三次，丈量起跳点与身体着地最近点后沿的垂直距离，取其中最远一次的成绩。登记成绩以米为单位，取两位小数。丈量及登记时，均要唱出成绩。

(六)投掷实心球

1. 场地及器材：20米长的平地一块。实心球球体直径：14-14.5厘米；重量：男、女生均为2公斤 \pm 20克；球体为生胶铸造；球体内不得有滚动物。

2. 动作规格：投掷前，原地两脚前后或左右开立，身体正对投掷方向。双手举球至头上方稍后仰，双肩与起掷线平行，原地双手用力把球掷向前方。球出手时双肩须与起掷线平行，不得踩线或过线投掷。

3. 考试方法：在投掷区划一条白线为起掷线，受试者站在起掷线后。每人连续投掷三次，取其中最远一次成绩。记录以米为单位，取两位小数，丈量起掷线后沿至球着地点后沿之间的垂直距离。为了准确丈量成绩，应有专人负责观察实心球着地点。丈量及登记时，均要唱出成绩。

(七)推铅球

1. 场地器材：平坦土质场地，投掷圈直径为2.135米。铅

球重量 3 千克。

2. 动作规格：在投掷圈内，原地或滑步推均可，用单手从肩上推出。不得将铅球移至肩下或后抛掷。球落地前，脚不得踏在圈线(或抵踏板口)上，身体各部位不得触圈外地面。

3. 考试方法：每人推三次，取其中最远一次的成绩。记录以米为单位，取两位小数。通过投掷圈的圆心，丈量投掷圈内沿至球落地后之间的距离。丈量及登记时，均要唱出成绩。

(八)一分钟仰卧起坐

1. 场地器材：垫子若干块，铺放平坦。

2. 动作规格：考生全身仰卧于垫上，两脚屈膝稍分开，大小腿成直角，两手十指交叉贴于脑后。考生同伴压住考生两踝关节处。起坐时，以双肘触及或超过两膝为完成一次。仰卧时两肩胛必须触垫。

3. 考试方法：监考员发出“预备——起”的口令，同时计时，登记一分钟内所完成的次数。一分钟到时，受测者虽已起坐，但两肘未触及膝盖者，该次不算，违例动作不计次数。

(九)引体向上(男)

1. 场地器材：高单杠。

2. 动作规格：受测者跳起双手正握杠，两手与肩同宽或直臂悬垂。静止后，两臂同时用力引体向上，上拉到下颏超过横杠上缘为完成一次。

3. 考试方法：记录引体次数。每次引体监考员要唱出成绩。

(十)一分钟跳绳

1. 场地器材：平坦水泥地。采用自动计数跳绳。秒表若干块。

2. 动作规格：单或双脚均可。每跳一次摇绳须经过头、脚一次。

3. 考试方法：将自动计数跳绳开至计数状态，监考员发出“预备——开始”的口令，同时开表。记录一分钟内所完成次数。

(十一)篮球半场来回运球上篮

1. 场地器材：半场篮球场(篮球场规格为 26 米×14 米)，篮球若干个。

2. 动作规格：单手向前运球，运球时不得走步、滚球跑、推球跑(推拍球向前时助跑不得超过两步)。

3. 考试方法：从起点(半场中线与边线的交叉)运球，到达篮下投篮，投中后运球至另一侧，一脚踏中线与边线的交叉点后，往回运球上篮，投中后运球回起点。

监考员发出“预备——去”的口令后，开始计时，登记来回运球上篮后回到起点的时间。运球中违例者应从违例点开始重新运球。

(十二)一分钟篮球投篮

以篮圈中点至地面垂直投影点为圆心，男生以 4.2 米为半径、

女生以 2.5 米为半径划弧。考生可在弧线外任何区域投篮(考生只能用一个球),计算一分钟投中次数(脚压线不计)。考生必须自己捡球投篮,不得有他人提供帮助。

(十三)一分钟踢毽子

考生在 1.5 米×1.5 米范围内,穿普通鞋,用膝关节以下任何部位将毽子踢起,计算一分钟内踢毽的次数(踢毽子的脚每完成一次踢毽动作后必须触地,算为完成一次)。

(十四)足球 25 米绕竿运球

起点至第 1 根竿 距离为 5 米,以后每距离 2 米设竿 1 根,共设 10 根竿,从最后 1 竿继续延伸 2 米处定为终点。计算考生从起点运球绕竿至终点的时间(用 50cm 高标志筒,采用 4 号球)。

(十五)游泳

在 50 米标准游泳池,按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游泳竞赛规则进行。不限泳姿。〔根据各县(市、区)实际实施〕

二、广东省中考体育项目评分标准(详见附表)

广东省中考体育项目评分标准

分 值	50 米		200 米				1000 米	800 米	三级蛙跳		五级蛙跳	
	男(秒)	女(秒)	200 米场/男	200 米场/女	400 米场/男	400 米场/女	男(秒)	女(秒)	男(米)	女(米)	男(米)	女(米)
100	6.7	7.7	26.8	32.4	26.4	32.0	3:21	3:06	7.6	6.5	13.25	11.25
95	7.0	8.0	27.6	33.2	27.2	32.8	3:28	3:13	7.3	6.2	12.75	10.75
90	7.3	8.3	28.4	34.0	28.0	33.6	3:35	3:20	7.0	5.9	12.25	10.25
85	7.4	8.4	29.0	34.6	28.6	34.2	3:40	3:25	6.9	5.8	12.00	10.00
80	7.5	8.5	29.6	35.2	29.2	34.8	3:45	3:30	6.8	5.7	11.75	9.75
75	7.6	8.6	30.2	35.8	29.8	35.4	3:50	3:35	6.7	5.6	11.50	9.50
70	7.7	8.7	30.8	36.4	30.4	36.0	3:55	3:40	6.6	5.5	11.25	9.25
65	7.8	8.8	31.4	37.0	31.0	36.6	4:00	3:45	6.5	5.4	11.00	9.00
60	7.9	8.9	32.0	37.6	31.6	37.2	4:05	3:50	6.4	5.3	10.75	8.75
55	8.0	9.0	32.6	38.2	32.2	37.8	4:10	3:55	6.3	5.2	10.50	8.50
50	8.1	9.1	33.2	38.8	32.8	38.4	4:15	4:00	6.2	5.1	10.25	8.25
45	8.2	9.2	33.8	39.4	33.4	39.0	4:20	4:05	6.1	5.0	10.00	8.00
40	8.3	9.3	34.4	40.0	34.0	39.6	4:25	4:10	6.0	4.9	9.75	7.75
35	8.4	9.4	35.0	40.6	34.6	40.2	4:30	4:15	5.9	4.8	9.50	7.50
30	8.5	9.5	35.6	41.2	35.2	40.8	4:35	4:20	5.8	4.7	9.25	7.25
25	8.6	9.6	36.2	41.8	35.8	41.4	4:40	4:25	5.7	4.6	9.00	7.00
20	8.7	9.7	36.8	42.4	36.4	42.0	4:45	4:30	5.6	4.5	8.75	6.75
15	8.8	9.8	37.4	43.0	37.0	42.6	4:50	4:35	5.5	4.4	8.50	6.50
10	8.9	9.9	38.0	43.6	37.6	43.2	4:55	4:40	5.4	4.3	8.25	6.25
5	9.0	10.0	38.6	44.2	38.2	43.8	5:00	4:45	5.3	4.2	8.00	6.00
0	9.1	10.1	39.2	44.8	38.8	44.4	5:05	4:50	5.2	4.1	7.75	5.75

注：1. 本标准以分段分值表示。在实际评分上，按每一分值计算到百分之一。如男生 50 米 7.58 秒，则实际得分为 76 分。

2. 本标准田径赛项目成绩为手计时成绩，使用电动计时则按田径规则中有关手计时和电动计时转换要求执行。

广东省中考体育项目评分标准

分 值	立定跳远		跳 远		推铅球		投掷实心球		足球 25 米绕杆运球	
	男(米)	女(米)	男(米)	女(米)	男(米)	女(米)	男(米)	女(米)	男(秒)	女(秒)
100	2.55	2.07	5.14	4.17	10.2	7.5	11.0	8.0	14.0	17.0
95	2.45	1.97	4.94	3.97	9.9	7.2	10.2	7.20	15.5	18.5
90	2.35	1.87	4.74	3.77	9.6	6.9	9.4	6.40	17.0	20.0
85	2.32	1.84	4.66	3.69	9.4	6.7	9.2	6.25	17.5	20.5
80	2.29	1.81	4.58	3.61	9.2	6.5	9.0	6.10	18.0	21.0
75	2.26	1.78	4.50	3.53	9.0	6.3	8.8	5.95	18.5	21.5
70	2.23	1.75	4.42	3.45	8.8	6.1	8.6	5.80	19.0	22.0
65	2.20	1.72	4.34	3.37	8.6	5.9	8.4	5.65	19.5	22.5
60	2.17	1.69	4.26	3.29	8.4	5.7	8.2	5.50	20.0	23.0
55	2.14	1.66	4.18	3.21	8.2	5.5	8.0	5.35	20.5	23.5
50	2.11	1.63	4.10	3.13	8.0	5.3	7.8	5.20	21.0	24.0
45	2.08	1.60	4.02	3.05	7.8	5.1	7.6	5.05	21.5	24.5
40	2.05	1.57	3.94	2.97	7.6	4.9	7.4	4.90	22.0	25.0
35	2.02	1.54	3.86	2.89	7.4	4.7	7.2	4.75	22.5	25.5
30	1.99	1.51	3.78	2.81	7.2	4.5	7.0	4.60	23.0	26.0
25	1.96	1.48	3.70	2.73	7.0	4.3	6.8	4.45	23.5	26.5
20	1.93	1.45	3.62	2.65	6.8	4.1	6.6	4.30	24.0	27.0
15	1.90	1.42	3.54	2.57	6.6	3.9	6.4	4.15	24.5	27.5
10	1.87	1.39	3.46	2.49	6.4	3.7	6.2	4.0	25.0	28.0
5	1.84	1.36	3.38	2.41	6.2	3.5	6.0	3.85	25.5	28.5
0	1.81	1.33	3.30	2.33	6.0	3.3	5.8	3.70	26.0	29.0

分值	立定摸高		引体向上	一分钟仰卧起坐		一分钟踢毽		一分钟跳绳		一分钟投篮		半场来回运球上篮		100米游泳	
	男(米)	女(米)	男(次)	男(次)	女(次)	男(次)	女(次)	男(次)	女(次)	男(个)	女(个)	男(秒)	女(秒)	男(秒)	女(秒)
100	0.76	0.53	15	54	50	110	120	194	194	5	5	19.0	23.0	1: 38	1: 45
95	0.71	0.48	13	49	45	100	110	179	179			21.5	25.5	1: 48	1: 55
90	0.66	0.43	11	44	40	90	100	164	164	4	4	24	28	2: 00	2: 07
85	0.64	0.41	10	42	38	85	95	156	156			26	30	2: 12	2: 19
80	0.62	0.39	9	40	36	80	90	148	148	3	3	28	32	2: 24	2: 31
75	0.60	0.37	8	38	34	75	85	140	140			30	34	2: 36	2: 43
70	0.58	0.35	7	36	32	70	80	132	132			32	36	2: 48	2: 55
65	0.56	0.33		34	30	65	75	124	124	2	2	34	38	3: 00	3: 07
60	0.54	0.31	6	32	28	60	70	116	116			36	40	3: 08	3: 15
55	0.52	0.29		30	26	55	65	108	108			38	42	3: 16	3: 23
50	0.50	0.27	5	28	24	50	60	100	100	1	1	40	44	3: 24	3: 31
45	0.48	0.25		26	22	45	55	92	92			42	46	3: 30	3: 37
40	0.46	0.23	4	24	20	40	50	84	84			44	48	3: 36	3: 43
35	0.44	0.21		22	18	35	45	76	76			46	50	3: 42	3: 49
30	0.42	0.19	3	20	16	30	40	68	68			48	52	3: 48	3: 55
25	0.40	0.17		18	14	25	35	60	60			50	54	3: 54	4: 01
20	0.38	0.15	2	16	12	20	30	52	52			52	56	4: 00	4: 07
15	0.36	0.13		14	10	15	25	44	44			54	58	4: 05	4: 12
10	0.34	0.11	1	12	8	10	20	36	36			56	60	4: 10	4: 17
5	0.32	0.09		10	6	5	15	28	28			58	1:02	4: 15	4: 22
0	0.30	0.07		8	4	0	10	20	20			60	1:04	4: 20	4: 27

广东省中考体育择考标准

1. 营养不良〔计算公式：体重(公斤)/身高²(米²)〕：≤15.5—14.6 为 I 度；≤14.5 为 II 度。
2. 肥胖〔计算公式：体重(公斤)/身高²(米²)〕：≥26.5—29.9 为 I 度；≥30 为 II 度。
3. 严重脊柱弯曲：偏离中心线 2.5 厘米—3.4 厘米为 I 度；3.5 厘米以上为 II 度。
4. O 型腿：两膝之间距离 10 厘米—19 厘米为 I 度；20 厘米以上为 II 度。
5. X 型腿：两脚之间距离 10 厘米—19 厘米为 I 度；20 厘米以上为 II 度。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病残学生 免考、择考、缓考考生审核指南

一、申请办理

(一)提出申请

考生因残、因病或因身体发育异常、严重营养不良及肥胖症、畸形等应根据实际情况由考生及其家长向考生所在学校提出免考、择考、缓考或特殊体育考试申请。学校打印《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考前医务审核申请表》(下称《申请表》),交由考生本人及家长签字同意,将《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报给本班任课体育教师。证明材料不齐的医务审核组可不予受理。

(二)须提交的证明材料

1. 申请免考的

经具有资质的伤残等级鉴定机构或本市具有资质的医疗机构证明全部丧失运动能力或不适宜参加体育活动的材料,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疾病诊断证明书》、病历材料和相关检查报告单(心电图等检查结果要有医院诊断结论并盖章)等;

免修体育与健康课和免于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证明材料;

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组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2. 申请择考的

经具有资质的伤残等级鉴定机构或具有资质的医疗机构证明丧失部分运动能力的材料，符合《广东省中考体育择考标准》的证明材料，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疾病诊断证明书》、《疾病诊断证明书》、病历材料和相关检查报告单(心电图等检查结果要有医院诊断结论并盖章)等；

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组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3. 申请缓考的

本市县有资质的医疗机构证明暂时不适宜参加体育活动的材料(女生经期不需提交)，包括《疾病诊断证明书》、病历材料和相关检查报告单等；

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组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二、成立体育考试医务审核组

(一)成立学校审核组。学校审核组应包括任课体育教师、班主任、卫生室(保健室)、教导处负责人等，负责审核考生申请材料。

(二)成立县(市、区)中考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审核组。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审核组应包括县(市、区)教育局体卫艺业务管理部门和纪检部门的行政工作人员、相关学科医学专家等，负责组织辖区中考体育考试特殊考生审核工作。

三、审核程序

(一)学校审核。学校收到考生的《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后，

经任课体育教师、班主任、卫生室(保健室)、教导处负责人核实后在《申请表》上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确保证明材料齐全后在证明材料复印件上注明审核日期、加盖“与原件相符”章及学校公章。学校带考生本人、《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报给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组。

(二)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审核组审核。根据考生的实际情况和证明材料进行审核，身高、体重数据原则上以在校期间第三学年的健康档案(学生体检表)为准，如未完成年度体检或有异议的以现场测量数据为准。

如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审核通过，在《申请表》“县(市、区)医务审核组”意见栏明确特殊考生的类别。

如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医务审核不通过，且不符合其他考试类别申报条件的考生，则按规定考试科目考试。

四、审核结果公示

学校在学校宣传栏将本校考生申请免考、择考、缓考的审核情况公示一周。公示期间，如有问题，请及时向县(市、区)体育考试管理部门体育考试纪检组反映。

五、审核材料归档

考生的免考、择考申请表和证明材料的复印件由学校放入该生的个人档案中。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 体育考试监考员守则

一、监考员必须参加考前培训，认真学习体育考试的有关政策规定和考试规则，掌握正确的裁判方法，并签订责任书。

二、监考员必须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做好体育考试的监考工作，严格把关，仔细核实考生的准考证和照片，严格执行工作流程，规范实施监考行为，对考生一视同仁，做到标准统一，尺度统一，及时制止违规行为，确保考试公正、公平、顺利进行。

三、监考员必须团结协作，文明礼貌，佩带证章，不得携带与考试无关的物品(含手机等通讯工具)。严格遵守考点作息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不离岗、不串场，因病或其他原因不能继续工作的，经主考同意后方可离开。

四、监考员必须遵照项目考试规则和流程组织实施考试，做到语言规范，行为规范，流程规范。

五、考试前，监考员须向考生宣布项目考试有关事项和要求，加强对考生的安全教育和现场管理，检查考生服装、运动鞋是否符合要求，观察并询问考生的身体状况，发现有不舒服症状表现的，应对考生做出适当的指引，并立即报告考场安全领导小组处理，防止发生伤害事故。

六、监考员须严格执行考试规则，对可预防的犯规现象，应在开考前提醒考生，及时予以纠正；对多发易犯的常识、技术性错误应尽可能向考生做示范剖析、予以说明；对考试犯规行为应及时向考生明确指出，考生无异议后方可判定该次成绩无效。

七、电脑操作员与裁判员须确认当前考试组别后才能开考，确保不发生整组考试数据出错情况。

八、每组考生完成项目考试后，监考员必须当场宣读成绩，并要求考生在成绩表上签名确认。若考生拒绝签名，监考员应立即报告裁判长、纪检员和主考，在成绩表空白处写明考生拒绝签名情况并签名。

九、考试过程中出现突发事件时，监考员应及时向主考报告，不得擅作主张随意处置。发现考生违规舞弊时，必须及时制止，做好登记，并立即报告主考处理。

十、监考员必须服从工作安排，自觉执行轮岗制度，自觉接受考生、裁判长、纪检员、主考、技术监督员和社会监督员的监督。

十一、监考员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严禁参与舞弊或为考生提供舞弊条件，严禁利用参与考试工作的便利索贿、受贿。如违反者，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 监考员、考场工作人员责任书

为增强监考员、考场工作人员责任意识，做好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监考工作，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熟悉和掌握体育考试的有关政策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坚持原则、忠于职守。

二、遵守纪律，持证上岗，不携带与考试无关的物品(包括通讯工具);严格遵守考场作息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不擅离职守。

三、严格按秩序册项目考试规则组织实施考试。对考生一视同仁，做到标准统一，尺度统一。既要维护考场纪律，严格执行考试规则，又要热情关怀考生，保证体育考试工作进行顺利。

四、向考生宣布项目考试有关事项和要求，加强对考生的安全教育和现场管理。检查考生服装、运动鞋是否符合要求，观察并询问考生的身体状况，发现有不适应症状表现的考生要做出适当的指引，并立即报告考场安全领导小组处理，防止伤害事故发生。

五、考试过程中出现突发事件时，及时向主考请示，不擅作主张。发现考生违规时，及时制止，做好登记，并立即报告主考处理。

六、服从工作安排，自觉执行轮岗制度。自觉接受考生、裁判员、纪检员、主考、技术监督员和社会监督员的监督。

七、严格遵守考试纪律，严禁舞弊严禁利用参与考试工作的便利索贿、受贿。

八、本责任书一式两份，监考员(考场工作人员)和县(市、区)招考办(体卫艺股或教育股)各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县(市、区)招考办(体卫艺股)

盖章

监考员(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7

湛江市高中阶段招生体育考试成绩登记卡

姓 名				性别		相 片 (县区盖章)
所在学校				考生类别		
报名号						
项 目	第一次 (表)	第二次 (表)	第三次 (表)	最后成绩	监考员及 考生签名	
200 米跑 (秒)						
掷实心球 (米)						
游泳						

- 注：1. 此表为原始记录，不交考生和无关人员，是输入电脑的依据，须妥为保管。
2. 成绩登记要准确、清楚，不得更改。如因特殊情况要改，必须有即席监考员和主考在更改成绩上签名，否则，成绩无效。
3. 择项考生按实际择项项目计分。
4. 此卡放入学生档案，以便复测对照。

附件 8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考前 医务审核申请表

学校:

准考证号		姓名		性别		初三级	班
申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免考 <input type="checkbox"/> 择考(项目 1: _____ 项目 2: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缓考						
既往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_				
申 请 原 因	申报原因分类:						
	学生签名: 家长签名: 年 月 日						
	意 见	签 名	学校意见(盖章)				
任课体育教师							
班 主 任							
校 医							
县(市、区)医务审 核组			体育考试管理部门意见(盖章)				

备注: 1. 中考报名时, 考生根据本人健康情况填写申请原因, 经考生本人及家长签名确认后将医务审核所需材料附于表后交报名点初审。
 2. 如县(市、医)体育考试医务审核组复审不通过, 则按规定科目参加考试。

附件 9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成绩统计报表

_____市_____县(区) 填报人: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性别	考试人数			100分		90-99分		75-89分		60-74分		合格率		59分以下		平均分
	应考人数	实考人数	残疾免考	N	%	N	%	N	%	N	%	N	%	N	%	
男																
女																
合计																

注: N表示人数。

附件 10

湛江市高中阶段招生体育考试成绩更正登记表

县(市、区)_____ 考场_____

编号_____

准考证号	姓名	性别	出错原因及错误成绩	更正后成绩	申请人签名 (考生或监分员)	处理意见	主考签名	纪检干部 签名
				200 米: _____ 实心球: _____ 游泳: _____				
				200 米: _____ 实心球: _____ 游泳: _____				
				200 米: _____ 实心球: _____ 游泳: _____				
				200 米: _____ 实心球: _____ 游泳: _____				

(考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各单项成绩统计报表

考试项目:

_____市_____县(区) 填报人: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性别	考试人数	101~120分		100分		90-99分		75-89分		60-74分		合格率		59分以下		平均分
		N	%	N	%	N	%	N	%	N	%	N	%	N	%	
男																
女																
合计																

注: N表示人数。

附件 12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免考登记表

学校(公章):

填表人:

联系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准考证号	申请免考原因	残联或医院证明	学校意见	县(市、区)教育局意见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此表由学校填写一式三份，报二份县(市、区)教育局负责体育考试部门，县(市、区)教育局报一份湛江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备案。

附件 13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择考登记表

学校(公章):

填表人:

联系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准考证号	申请择考原因	校医或医院证明	学校意见	县(市、区)教育局意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此表由学校填写一式三份，报二份县(市、区)教育局负责体育考试部门，县(市、区)教育局报一份湛江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备案。

附件 14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缓考登记表

学校(公章):

填表人:

联系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准考证号	申请缓考原因	医院或校医证明	学校意见	县(市、区)教育局意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此表由学校填写一式三份，报二份县(市、区)教育局负责体育考试部门，县(市、区)教育局报一份湛江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

附件 15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安全告知书

尊敬的家长：

湛江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体育考试工作即将进行，普通考生体育考试科目是 200 米跑(2020 年起，男子 1000 米跑，女子 800 米跑)，选考科目是投掷实心球、100 米游泳（不限泳姿）自行选择一个科目作为必考科目，为确保体育考试安全有序实施，现将有关规定向您告知：

一、考生既不隐瞒病情，也不虚报病情，以防考试过程中因病症复发引起意外伤害事故。

二、积极配合学校做好考生身体健康问询，按学校意见陪同考生到医院体检。对经医生认定不能参加剧烈体育运动的考生，须办理免考手续。

三、凡患有器质性心血管病(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炎)、高血压、结核病、支气管扩张、哮喘、急慢性肝炎、急慢性肾炎、各种恶性肿瘤、各种结缔组织疾病、精神病、癫痫、类风湿病、慢性骨髓炎、各种血液疾病、近期进行外科手术恢复期的考生，应提供近期病历和复检化验材料申请免考。患有皮肤病、传染性疾病的考生不得报考游泳项目。

四、科学备考，注意预防疾病，参加各种活动时注意安全，防止在运动中受伤，合理饮食，保证睡眠，以良好的身心状态迎接体育考试。

五、保证不带病、不带伤参加考试。考前或考试期间，考生受伤或临时出现身体不适(如感冒、发热、腹泻、恶心、呕吐、头晕、胸闷、胸痛等)，不要勉强，不能隐瞒，应及时主动向老师或考点工作人员报告，并提出缓考申请。

感谢各位家长对我校体育考试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从...此...处...撕...开.....

体育考试安全告知书回执

我是考生_____ (考号：_____)的家长，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将遵照体育考试安全要求，积极配合学校做好体育考试安全工作。

家长签名：

年 月 日

湛江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3月31日印发

校对：陈全心